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1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 年 6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6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洪汝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董事谢志昆先生、肖建学先生，独立董事易兰女士、高振忠先生、秋天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2019 年 5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2019 年 9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自财政部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步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华富立装饰建材有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华富立装饰建材有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划转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母公司与采购、生产及销售有关的业务及相关资产、负债、人员整体下沉至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华富立装饰建材有限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本次划转资产进行调整，即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本次划转的净资产为 23,747.70 万元。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步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聘任钟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2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2017]22 号”、“财会[2019]8 号”、“财会[2019]9 号”、“财会[2019]16 号”通知的要求，自财政部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

公司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所涉及的会计科目、报表格式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情况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规定的时间，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8 号”），要求所有执行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实施该准则。根据规定，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实施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该准则进行追溯调整。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9 号”），要求所有执行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该准则。根据规定，企业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该准则进行追溯调整。

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16 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会计准则和新合并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根据财会[2019]16 号的有关要求，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新收入准则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执行财会[2019]8 号、财会[2019]9 号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3.公司按照财会[2019]16 号相关要求编制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

三、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是依据财政部“财会[2017]22 号”等通知的相关要求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具有合理的法规依据；执行新会计准则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相关利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议案。

四、监事会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会计政策的修订而进行的适当调整，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3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华富立装饰建材有限公司划转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原资产划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华富立装饰建材有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划转相关事宜的议案》，为明确集团内各公司的职能范围，凸显母公司的控股管理职能，同意公司将母公司与采购、生产及销售有关的业务及相关资产、负债、人员整体下沉至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华富立装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富立装饰建材”），将与之对应的资产、负债及人员由母公司划转至华富立装饰建材（以下统称“本次划转”），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划转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本次划转的资产为华立股份拥有的与其采购、生产、销售相关的主要资产。其中存货由划出方按照截至基准日的账面金额销售至划入方，其他划出资产采取无偿划转的方式。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模拟数据测算，本次划转的资产为 24,983.93 万元、负债为 1,290.25 万元，即净资产为 23,693.67 万元。

划出主体及划出资产		基准日	账面净值（元）
存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9,619,510.88
有偿划转资产总额			59,619,510.88
其他应收款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4,065.71
与固定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55,975,509.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557,285.80
	递延收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1,345,233.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701,785.10
在建工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3,438,992.22
无形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8,592,852.21
长期待摊费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86,552.92
无偿划转资产总额			177,317,237.9

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资产划转调整情况

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华富立装饰建材有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本次划转资产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划出主体及划出资产		基准日	调整后划转金额
存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7,266,684.82
有偿划转资产小计			57,266,684.82
其他应收款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与固定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48,647,60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递延收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在建工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3,150,063.22
无形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8,412,688.91
长期待摊费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无偿划转资产小计			180,210,352.17
合计			237,477,036.99

即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本次划转的净资产为 23,747.70 万元。

三、本次划转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划转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合并）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4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同意聘任钟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钟科先生的任职资格、提名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有关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公司上述候选人的聘任程序合法、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钟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3 日

附钟科先生简历：

钟科先生，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学学士、经济学学士，曾任宝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投资经理、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截至目前，钟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5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乔少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乔少华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乔少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相关规定，乔少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乔少华先生辞职后，将由公司财务部副总监吴小丹女士代行财务总监职责。公司将按有关程序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选聘工作。

乔少华先生已就其在职期间的工作进行了妥善交接，其离职不会造成任何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公司对乔少华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6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审议的情况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股份”、“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的议案》。为提高短期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使用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将短期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类理财产品，用于购买该类型理财产品的资金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在该额度授权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对具体理财产品的选购进行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该项授权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有权机构审议批准下一年度募集资金理财有关授权之日止。

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情况

2020 年 3 月 9 日，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总金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的理财产品。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该理财产品已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到期回收，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收益金额（元）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91 期	2,500	3.80%	237,708.33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以闲置募集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属于期限较短、保本型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03,445.36	-
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209,893.44	-
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90,166.67	-
4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237,708.33	-
合计		7,500	7,500	841,213.80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3,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73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9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3,0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3,000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3 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9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22 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22 日

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股权登记日：2020 年 6 月 15 日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了《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57 号）。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证监发【2004】118 号）的要求，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6 月 22 日 14:0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22 日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庆丰南路 本公司总部五楼大会议室

三、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审议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提高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2	关于对桐昆投资进行增资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7)人
3.01	选举陈士良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3.02	选举陈蕾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3.03	选举许金祥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3.04	选举沈培兴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3.05	选举陈士南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3.06	选举周军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3.07	选举钟玉庆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4.01	选举陈智敏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刘可新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潘煜双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4	选举王秀华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5.01	选举陈建荣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5.02	选举俞林忠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5.03	选举郁如松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3、议案 4、议案 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五、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六、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233	桐昆股份	2020/06/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七、会议登记方法

凡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上午 8 时至下午 4 时，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另需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现场办理登记手续，也可通过传真或邮件的方式传送上述资料报名参会。电话委托参会登记手续不予受理。

八、其他事项

地址：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庆丰南路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4500

电话：（0573）88187878 88182269 传真：（0573）88187776

邮箱：freedomshr@126.com

联系人：周 军 宋海荣

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提高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2	关于对桐昆投资进行增资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陈士良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3.02	选举陈蕾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3.03	选举许金祥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3.04	选举沈培兴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3.05	选举陈士南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3.06	选举周军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3.07	选举钟玉庆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陈智敏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刘可新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潘煜双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4	选举王秀华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5.01	选举陈建荣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5.02	选举俞林忠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5.03	选举郁如松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xx	
4.02	例：赵xx	
4.03	例：蒋xx	
……	……	
4.06	例：宋xx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xx	
5.02	例：王xx	
5.03	例：杨xx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xx	
6.02	例：陈xx	
6.03	例：黄xx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xx	500	100	100	
4.02	例：赵xx	0	100	50	
4.03	例：蒋xx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xx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0-048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6 月 1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甲 12 号通惠国际传媒广场 2 号楼 5 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2,030,4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482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董事会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罗衍记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马长兴先生出席了会议；总裁罗衍记先生、副总裁李浩先生、财务总监王晓颖女士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2,016,620	99.9903	13,800	0.0097	0	0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42,016,620	99.9903	13,800	0.0097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延长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9,300	58.3082	13,800	41.6918	0	0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19,300	58.3082	13,800	41.6918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特别决议议案为：议案 1、议案 2，上述议案均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韩骐瞳、李胜蓝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0-064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活动基本情况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及可持续发展等问题，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举行“2020 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二、活动召开的时间、方式

活动时间：2020 年 6 月 18 日 14:30-16:30（在线交流时间为 15:00-16:30）

活动方式：本次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在活动期间登录“内蒙古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三、公司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活动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王建华，董事、总裁吕晓兆，董事、执行总裁、财务总监赵强及董事会秘书周新兵。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新兵、董淑宝

电话：0476-8283822

传真：0476-8283075

电子邮箱：A600988@126.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活动。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6 月 13 日